

对《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内容的若干探讨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80/2021\\_2022\\_\\_E5\\_AF\\_B9\\_E3\\_80\\_8A\\_E8\\_B5\\_84\\_E4\\_c47\\_80597.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80/2021_2022__E5_AF_B9_E3_80_8A_E8_B5_84_E4_c47_80597.htm)

近年来，我国经济界和企业经营者对无形资产价值评估的需要日益显著，拥有无形资产的经营实体之间的交易也处于上升趋势，如何对无形资产实施评估成为一个急需研究的问题。财政部去年7月发布了《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以下简称《准则》），该《准则》对无形资产的评估和相关信息的披露，以及评估操作的程序作了规范性要求。笔者结合实际工作拟对该《准则》的一些内容作一些探讨。

一、对《准则》第19条内容的探讨

《准则》第19款要求注册资产评估师对无形资产进行评估时，要说明有关评估项目的下列内容：1.无形资产的性质；2.评估目的；3.评估基准日；4.评估范围；5.重要的前提、假设、限定条件及其对评估价值的影响；6.评估报告日期。笔者对有关内容作如下探讨：

1、关于无形资产的性质。《准则》并未详细阐明对无形资产性质应如何描述，实际上这是评估必须确定的事项，它与《准则》中所阐明的无形资产定义息息相关。笔者认为评估时应从无形资产的经济现象和权利去描述其特征和属性。无形资产性质应包括：物理性能特点；技术特性及优越性；最大最佳效用。无形资产的价值表现为能为所有者带来可以计量的经济利益，能潜在增加与之联系的其他资产的价值。无形资产的权属应包括：需经专门机构确认并做可辨识的描述；应具备合法的存在条件和法律保护；具有所有权并能合法转让；有无形资产存在的有形证据或证明；有一个产生日和一个特定时间消亡日；有明确的无形资

产名称；有取得时间、批准机关与文件号；有所属人和有效期等等。对于体现无形资产其他经济现象的市场份额、盈利能力、垄断能力等，则属于无形因素和无形影响力，应在有关无形资产的内容中描述。

2、关于评估目的。无形资产评估的一个直接目的是合理预测将来的交易事项。评估目的应该与评估目标相对应，评估目标应该是被评估的具体无形资产及其所有者权益和价值，评估目的要表达三层意思，即对具体的无形资产为什么要实施评估，评估的预期用途，在交易过程中谁将依赖该项评估。因此，在进行评估目的的描述时，首先应描述引起无形资产评估的是什么经济行为，其次应描述评估关联交易的情况及预期用途，最后应描述该评估项目的合法性。

3、关于评估基准日。由于评估结果所确定的评估值仅仅与某一日期有关，选择适当的评估基准日是必要的。对于无形资产评估的基准日，笔者认为可以是历史日期、现时日期和未来日期。

4、关于重要前提、假设、限定条件。对于无形资产评估来说，设立基本假设是必要的。要在评估中能合理地、正确地、科学地进行假设，就应选择适当的价值标准和价值前提。对于无形资产来说，价值标准可以是公平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市场价值、收购价值、使用价值、投资价值、所有者价值等，视无形资产状况和评估目的的不同而异。如以无形资产转让为评估目的通常采用市场价值标准。无形资产的价值前提有持续使用价值、存置价值、强制交换价值等，价值前提的假设需视交易双方的状况和无形资产交易处于什么市场环境而定。价值标准、价值前提或评估目的、基准日选取的不同，对无形资产的评估结论有很大影响，这是进行无形资产评估时必须进行确认的问题。

在无形资产评估过程中，除了评估的基本假设外，评估人员还应依据被评估无形资产的状况以及交易的重要事项提出一些或有条件或限制条件。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